

证券代码：300192 证券简称：科斯伍德 公告编号：2020-029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龙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门教育”）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关联方北京百世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世德”）提供咨询服务以及产品销售，拟向北京昌平龙门育才文化培训学校（以下简称“北京昌平学校”）提供课程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吴贤良、马良铭、黄森磊、张峰、肖学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北京百世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06347402L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樊忠朋

注册资本：6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06-03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澄北路2号院1号楼A座三层305-04室

经营范围：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教育咨询；文化咨询；投资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北京昌平龙门育才文化培训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1101146656050128

社会组织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马良竹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08-27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十三陵镇西山口村（北京大学昌平校区）

业务范围：文化培训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北京百世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是龙门教育子公司北京龙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参股设立的基金新余龙线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84.26%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2）北京昌平龙门育才文化培训学校的法人为马良竹，马良竹与公司董事马良铭以及龙门教育高级管理人员马良彩为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门教育与百世德和北京昌平学校发生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日常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公平、合理；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董事会认为交易对方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序号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预计交易金额 (万元)
1	提供咨询服务以及产品销售	北京百世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学校	1,000
2	提供课程服务	北京昌平龙门育才文化培训学校	250
合 计			1,250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定价以市场为依据，符合市场行情。以上关联交易是必要的，真实的。

2、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龙门教育独立开发了用于教育和辅助教学的多款软件产品，功能在于扩大公司的产品线，在培训过程中辅助教学成果的达成。对于向关联方予以销售的“龙门单词赢”和“龙门尚学国际游学”等销售项目，既可以扩大龙门教育的品牌效应，又可以扩大招收的生源，同时增加了公司的营收，也提高了龙门教育的品牌影响力。除了扩大产品线，龙门教育也对外输出教学服务，将龙门教育的影响力和教学模式转化为对应的经营收益，同时服务更多有需求的学校和学生。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且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日常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公平、合理；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的履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